限制性侵案前科人员从业,值得点赞

要打击性侵害犯罪,切实保护未成年人,就需要这种坚决有力的举措,就需要这种敢作敢为的制度创新。

杨鑫宇

近段时间,多起性侵害案件屡屡登上 国内新闻头条,加深了社会对这种违法犯 罪行为的憎恨和恐惧。性侵害如同一道黑 影,笼罩在所有潜在受害者的头顶,严重威 胁着公民的人身安全与社会的和谐稳定。 如何有效治理这一社会"顽疾",切实保护 潜在受害者人身安全,是各级立法、司法、 执法机关必须面对的重大课题。近日,上 海市闵行区作出的一项重大突破,值得我

去年11月,上海市闵行区检察院在办 理某起教师猥亵学生案件时,曾依法建议 法院禁止被告人在一定时期内从事教育及 相关工作,首开"限制性侵罪犯从业"之先 河。今年,闵行区更进一步,尝试将这类禁令制度化。当地近日实施《关于限制涉性侵害违法犯罪人员从业办法》,规定近5年中实施过强奸,猥亵儿童,组织卖淫,强迫卖淫,引诱、容留、介绍卖淫等行为的违法犯罪人员,将被禁止从事与未成年人密切相关的职业,限制对象包括但不限于教育、医疗、游乐等行业。

要打击性侵害犯罪,切实保护未成年人,就需要这种坚决有力的举措,就需要这种政作敢为的制度创新。

这项制度创新触及了公众对性侵害 犯罪恐惧的两大痛点——其一是人们对 性侵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极端反感,其二 则是人们对于"潜伏在身边的恶魔"的深 层恐惧。

回顾近些年来引起社会热议的性侵害 案件,许多案件与未成年受害者密切相 关。未成年人是社会未来的希望,本应在 呵护之中健康成长,然而性侵违法犯罪的 魔爪却总是伸向这些祖国的花朵,既令人 愤怒,也使人忧心忡忡。闵行区出台的新 规定,断绝了许多有性侵害倾向的前科人 员的犯罪途径。2016年,社会组织"女童 保护"曾发布统计报告,显示我国70%以上 针对儿童的性侵害都是"熟人作案",易于 接触儿童职业的从业者作案占比很高,包 含教师、校车司机、学校厨师、幼儿园工作 人员、保安、舞蹈团成员等。这些职业的从 业者一贯受到未成年人及其家长信赖,只 有依靠有关部门在制度层面严格禁止有前 科的人再次进入这些行业,才能在一定程 度上缓解人们心中的恐惧。

尽管闵行区此次出台规定,引来了一定的争议和反对——反对者认为,这种做法伤害了性侵罪犯的隐私,构成了对刑满

释放人员的歧视。但说实话,这样的规定在中国来得已经太晚。1994年,美国女童梅根遭到有性侵害前科的男子杰西·提门德夸斯性侵并被杀害,受害者父母根本不知道这位有前科的"恶魔"搬到了他们居住的地方。这起事件在美国催生了"梅根法案",法案规定所有性侵案犯的信息都将被公开,以保护潜在受害者不受伤害。闵行区的新规只是对他们就业的领域作出了限制,这就好比患传染病的人不适合从事食品卫生行业一样,只是基于职业要求本身的考虑,远远谈不上什么"歧视"。

闵行区这次开了一个好头,但是仅有开头是远远不够的,如果这些性侵案犯离开了闵行,还是可能混进教师队伍,并可能借此继续侵害其他地方的未成年人。因此,我们有理由呼吁其他地方也尽快在这一方面展开探索,争取早日建成全国一盘棋的性侵案犯从业限制制度,以真正实现对未成年人的全面保护。



小区隔离墙 叫停没商量

近段时间,北京、深圳等地一些小区物业设置隔离墙,将商品房和保障房进行分隔管理,违反了有关物业管理规范,引起人们关注。北京市住建委日前发布通知,明确要求企业未经许可不得自行设置任何形式的区域隔离,否则将受到相应处罚。

涉事小区分隔管理的做法,违反了地方政府对配建小区物业的管理规范。以北京市为例,2015年发布的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障性住房等住房物业服务管理工作的通知》明确要求,实施统一物业管理的小区,建设单位不得通过增设围栏、绿植等方式,将同一个物业管理区域内的保障性住房与商品住房分割。此外,已建成的小区增设分隔管理附属设施也违反《物业管理条例》和《北京市物业管理办法》,必须立即停止。

刷爆朋友圈的"小朋友画廊",本可以做得更好

"小朋友画廊"由平台官方发起,最理想的状态,应当是通过专业化操作来形成一种规范化慈善募捐的示范。不 妨把这次活动当作一次朋友圈慈善的演练,其中的不足和教训,值得认真总结和记取。

朱昌俊

8月29日,很多人的微信朋友圈都被一张张图画刷屏。这是一项由腾讯公益发起的公益活动——"小朋友画廊"。在这里,有许多由不同"小朋友"创作的作品正在出售,每幅售价只有"1元"。不过,到了午间,一则怀疑投资商捞钱的传闻刷爆各个微信群。对此,腾讯方面作出回应:99公益日"小朋友画廊"H5,是由腾讯公益和"wabc 无障碍艺途"公益机构联合出品的线上线下互动公益项目,不存在所谓的"投资商"。

购买"小朋友"画作其实是一次公益 募捐。截至8月29日14:30,这一活动募 集到了15029044.79元善款,共有580多万 人参与募捐。如此高的效率,既得益于朋 友圈的这一平台的造势效应,也与活动本 身的低门槛和画作的展示效应有关。从 最终效果来看,这次募捐活动当然是成 功的。但正如质疑所显示的,这次公益 活动本可以做得更好。

首先是程序方面,任何公益募捐活动,都要清楚表明募捐的目的和善款的

用途去向,以及后续的公开问题。这次的捐赠页面,据说也注明了善款"将全部助力中国心智障碍特殊群体的艺术疗愈和社会融合项目",但整体看表述还是较为笼统,受益人也比较模糊。典型一点是,捐赠者"购买"画作的钱,是捐给画作作者本人,还是统一使用?此外,还有相关专业人士对画作的来源和创作存在疑问,具体到底怎样,这些的质疑。

其次,根据慈善法的相关规定,开展公开募捐,应当在募捐活动现场或者募捐活动现场或者组织名称、公开募捐资格证书、募捐方案、联系方式、募捐信息查询方法等细节,但这次的捐赠页面,并未出现相关信息。对此,相关慈善基金回应称,此前因为人手有限,所以未能在项目页、官网等公开渠道上传资格证书,后续会跟进、公开募捐资格。而这些,本该在发起捐赠时就同步展示,等到后续由于舆论质疑再作回应,不仅有失规范,也难免产生不

必要的慈善公信消耗。

去年深圳"罗尔事件"警示我们,朋友圈慈善本就应该慎之又慎。这种慎重,要从募捐程序规范操作入手,充分遵循慈善法的规定与捐赠人的权利,匹配慈善的本义,体现公益慈善活动应有的专业性。特别是考虑到朋友圈平台效应的巨大,任何的一点瑕疵和不足,都有可能被放大,从而伤及本就脆弱的慈善公信。

事实上,此次活动由平台官方发起, 最理想的状态,应当是通过专业化操作来 形成一种规范化慈善募捐的示范。但就 现实来看,相较这一点似乎还有不小的 距离。好在,相关方面对于质疑的回应 比较迅速,避免了因为信息不对称和程 序缺陷可能引发的不必要的公信损耗。

所以,不妨把这次"小朋友画廊"当作一次朋友圈慈善的演练,其中的不足和教训,值得认真总结和记取。而且,我们说要总结经验和记取教训,也是同时对踊跃的捐赠者说的。一方面,活动迅速完成募捐目标,体现了大众的慈善意愿依然强烈。另一方面,也提示慈善参与者对于慈善活动应更具"挑剔"和专业的眼光,不能仅仅是"跟风"参与。

对"排队托"营销 不能放任不管

面对价格不高的产品,大多数消费者被"排队托"忽悠,忍忍就算了,毕竟损失不大;一旦"房托"成为揽人、骗人的"道具",其造成的危害不容小觑。因此,对"排队托"构建的营销陷阱不能放任不管。

杨玉龙

近来,"网红店"频频出现,引来社会关注。"网红店"吸睛的一大利器便是排队——店铺门前排起长龙,一派生意火爆的景象,进而吸引消费者。然而,有人提出,这样的长队是"虚假繁荣",店铺雇佣"排队托"已然涉嫌商业欺诈。

"排队托"作为一虚假招式,违背市场道德,且涉嫌商业欺诈。据悉,"排队托"已然形成了产业链。在QQ找群功能中搜索关键词"充场排队""兼职充场",就会出现大量"充场排队顶人气"的QQ群。

面对价格不高的产品,大多数消费者被"排队托"忽悠上当,忍忍就算了,毕竟损失不大;一旦"房托"成为揽人、骗人的"道具",其造成的危害是不容小觑的。比如,"房托"不仅排队假装购房,还善于利用买房人的心理,夸赞房子的优点、跟对方抢定房源甚至抬高价格,这就会引发房地产市场的混乱。

因此,对"排队托"构建的营销陷阱不能放任不管。一方面于商家而言,"雇人排队"虽能得来"虚假繁荣",倘若产品质量上不去,消费者终有知道真相的一日,更别说靠"排队托"编织的消费陷阱,也难逃法律制裁。因此,商家诚信经营最重要,踏踏实实搞好经营,这才是安身立命之基。

另一方面,《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处罚办法》明确规定,经营者不得采用雇用他人等方式进行欺骗性销售诱导,否则,可依照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相关条款予以处罚。但是,基于执法取证尚存难点,也给违法必究带来难题。因此,相关职能部门既应加大对雇托排队属于商业欺诈的宣传力度,更应该善于甄别消费者投诉线索,对不法行为精准出击,依法惩处。

同时,于消费者而言,面对消费市场,都需要理性看待。一则认清商家的本真面目,切莫被虚假宣传所蒙蔽;二则也应理性、科学消费,切莫只贪图品牌、价格、人气等。事实上,无论何种"托",只要消费者不自乱阵脚,就会远离消费陷阱。